



君合拥有一支颇具经验的重组与破产团队。其客户受惠于其广泛的网络，该所能够就全方位的企业重组和破产事务提供服务。该团队为国有企业在、私营公司、上市公司和债权人客户在清算、债务重组和债务收购案件上提供建议。君合还在重整程序中担任管理人。

——《钱伯斯大中华区法律排名》(Chambers Greater China Region)

## 破产重整 与清算

君合破产重整与清算业务组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骄人业绩，擅长在法庭外债务重组、金融机构风险处置、破产重整(含预重整)、破产和解及自行清算、强制清算、破产清算等领域为政府工作组、破产管理人、债权人、债务人、股东、投资人等客户提供团队式专业化法律服务。君合入选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多地法院编制的破产管理人名册，持有一级破产管理人资质。君合在上市公司破产重整、企业集团合并破产、风险金融机构的行政接管及破产处置等领域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君合律师担任破产管理人承办的破产案件多次被有关人民法院作为典型案例予以经验推广，以及被国内外评级机构评选为年度杰出交易或经典案例。

### 律师团队

君合破产重整与清算业务组由十五余名合伙人、顾问和五十余名专业律师、律师助理、流程秘书组成。合伙人、顾问均在破产重组领域具有十年以上从业经验，其中有被钱伯斯亚洲大奖评选为最佳破产重组律师的业界精英，有从事上市公司重整项目经验丰富的律师，有从事危困金融公司接管经验丰富的律师，有入选当地法院破产案件管理人名册的个人管理人。此外，君合因公司化而实行人员一体化和业务专业化管理，可随时根据项目需要调动各分所、各业务组的人员参与服务大型复杂破产项目。

由于其出色的业绩和客户口碑，君合破产重整与清算业务组多年一贯地被全球知名的商业律师评级机构《钱伯斯亚太法律排名》(Chambers Asia-Pacific) 评为中国破产重整法律业务的“领先律所”。

### 全方位的商事法律服务

凭借事务所一体化管理及宽广的业务覆盖和人才优势，君合的破产重整与清算业务与兼并收购、资本市场、金融、诉讼、劳动、税务等领域的业务能够充分融合，君合律师能够全方位、多角度地识别风险和提出解决措施，能够准确、快速地找寻到平衡各方利益的最优方案，进而促成重组方案的达成、落地及高效实施。

### 丰富的潜在商业合作资源

作为业界领先的综合性律所，君合在商业领域影响广泛，拥有丰富的商业资源，众多世界500强和中国500强企业是君合长期稳定客户。君合与境内外众多金融机构、财务投资人、产业投资人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在承办破产重整与清算类项目中，除了提供专业的法律服务，君合还可以利用各种客户资源和社会资源为客户/项目/案件赋能，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客户发现产业投资人、物色财务投资人、寻找合作方等，尽最大可能提升企业重组成功的可能性，或者实现资产处置的最佳收益。

君合律师事务所于1989年创立于北京，是中国最早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之一。发展至今，君合已在海内外拥有十五个办公室和逾千人的专业团队，是国际公认的、卓越的中国大型综合律师事务所之一。

# BANKRUPTCY

他们(君合)在破产清算和常规公司清算方面具有较强的声誉和服务能力。

——《钱伯斯大中华区法律排名》(Chambers Greater China Region)

## 突出的跨境破产专业服务能力

君合始终秉承为客户提供高端全球化法律服务,君合有相当一部分律师拥有英文、德文、法语、日文、韩文等语种沟通与工作能力,能够用多语种为跨境破产案件提供涉外法律服务,已代表境外清盘人、投资人、债权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他相关主体参与多个跨境破产项目,也以中国法院指定的破产管理人身份成功承办了复杂的涉跨境破产案件。

## 核心业务领域

- 接受人民法院指定,担任破产管理人,主持债务人破产清算、重整、和解工作
- 受人民法院指定为清算组,主持公司强制清算工作
- 接受管理人或清算组委托,担任法律顾问,为管理人或清算组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在破产重整程序中,为在管理人的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债务人或债务人股东提供法律顾问服务
- 接受债务人委托,提供协议重组、预重整、破产重整等企业救助服务
- 接受境内外债权人委托,代表债权人参加破产清算、破产重整、破产和解、庭外重组、自行清算、强制清算等程序,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
- 接受股东委托,为企业提供解散清算法律服务,或代表股东参加被投资企业的协议重组、破产重整、破产和解及破产清算、庭外重组、自行清算、强制清算等程序,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 接受投资者委托,协助其选择投资对象,代表投资者参与收购破产重整企业或破产财产
- 接受金融监管部门委托,组织实施问题金融机构的托管、清理和关闭清算
- 接受债权人、债务人或清算义务人委托,提供破产申请法律服务
- 接受债权人、债务人、股东或投资人委托,代表其参与预重整程序,维护委托人合法利益;或担任预重整临时管理人或辅助机构,在预重整期间提供法律服务
- 接受境外投资人委托,为其解散和清算境内投资实体提供法律服务
- 接受境外清盘人/破产管理人委托,代表其向人民法院申请承认外国破产管理人身份、职权等,接管位于中国境内的资产
- 接受境内主体委托,作为境外企业的股东或债权人代表其参与境外的破产程序,或作为投资人代表收购境外不良企业
- 接受相关方委托,处理与解散、破产、清算等相关的各类诉讼、仲裁
- 与国内外组织、行业协会、学术团体等合作进行破产与重组领域等课题的研究

年度破产重整交易(北京)-海航集团破产重整案 2022
年度破产重整交易(北京)-辉山乳业破产重整 2021 《国际金融法律评论》中国奖 (IFLR 1000 China Awards)
年度卓越律所-破产重整 2024、2023
年度杰出交易-祥光铜业及关联公司重整 2024 《商法》卓越律所大奖/律所杰出交易大奖 (China Business Law Journal: China Business Law Awards/ China Business Law Deals of the Year)
年度破产领域品牌影响力律所 2024 律新社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上市公司恒康医疗重整管理人 2023 甘肃省全省法院
破产重整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典型案例——上市公司仁东控股预重整重整管理人 2025 广东法院
年度典型案例——拉夏贝尔重整管理人 2025
年度典型案例——东樱房地产管理人 2025
年度典型案例——上海多鲜乐食品破产清算转重整案 2023
中小微企业破产保护典型案例——上海天盛仓储破产清算转重整案 2023 上海破产法庭